

##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4月8日收到总经理许逸中先生的辞职申请，许逸中先生因其健康原因申请辞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相关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许逸中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对许逸中先生长久以来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并祝愿他身体早日康复！

2014年4月8日，董事陈志林先生也向董事会提出辞呈，因其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由于陈志林先生的辞职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公司补选出的新董事就任前，陈志林先生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陈志林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补选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八日